

#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者“天圣制药”）于2023年5月19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立场，现就公司《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申请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发展战略，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和流动资金的周转。关联方刘爽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不收取担保费，公司无需提供反担保。关联董事已回避，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并接受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_\_\_\_\_  
杨大坚

\_\_\_\_\_  
李定清

\_\_\_\_\_  
易润忠

天圣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19日